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6-071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概述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分别经 201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15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成立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并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购入控股股东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南建设股票或通过二级市场竞价方式购入中南建设股票总计不超过 4150.52 万股。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不超过 18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本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国信证券根据中南方略 1 号基金管理人指令完成购入中南建设股票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1、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于 2015 年 5 月 12-13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购入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 367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149%，购买均价为 17.65 元/股。2016 年 4 月 20 日，公司定向增发发行股票 31,607.6293 万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48,391.5519 万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共持有公司股票共计 367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78%。

2、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共计 3677 万股，锁定期为 12 个月，已于 2016 年 5 月 14 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出售，持有公司股票总计 3677 万股。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公司股票均未出现或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及转让给个人等情形。

4、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出现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和单个员工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累计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的情形。

三、员工持股计划期满后权益的处置办法

1、当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时，由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在届满或终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并按持有人持有的份额进行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

2、若员工持股计划届满时，若中南方略 1 号基金仍持有国信证券股票收益权互换协议中的权益，具体处置办法由管理委员会与资产管理机构协商确定。

3、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国信证券根据中南方略 1 号基金管理人指令有权在符合规定的情况下出售其持有的中南建设股票；出售方式包括二级市场卖出、大宗交易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它方式。

四、其他说明

本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实施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七日